略论翁同和开缺原因

侯宜杰

Weng Tonghe's discharging during the Wuxu Reform is a contentions problem in modern historical researching circles. By thorougly eramining Weng's Characteristics and his relationships with other's, the author concludes that the reasons for Weng's discharge were complex and can not be simply attributed to his recommendation of Kang You wei or his being framed by the old guard of hardliners. He violated imperial decrees, failed to live up to Emperor Guangxu's expectations and so made the Emperor feel disappointed and angry. All of above had an important connection to his discharge.

关于翁同和 1898 年 6 月 15 日开缺的原因,时人记载言人人殊,今人著作亦颇分歧。对此确有进一步研究的必要。

任何一位重要大臣的进退,除本人请辞、年高体弱不计外,均与最高当权者的赏识信赖与否、同僚拥护推重与否紧密相关。因此,要搞清翁同和何以会在维新变法的关键时刻开缺回籍,也必须从分析他与慈禧太后、光绪皇帝以及军机大臣等的关系入手。

一

翁同和秉性正直,遇事敢言,不畏权贵,品德优良。在封建官场中,这种优良品德可以得到正派人士的崇敬,也必然会引起某些心胸狭窄、阴险毒辣、觊觎权位者的不满和嫉恨。他“好延揽”、“广结纳”,有其突出的长处;但却“必求为己用”,“不能容异己”①,又有致命的弱点。他两充帝师,名高望重,预闻军国,隐操实权,深受光绪信赖,较之其他大臣具有明显的优势,如果遇事慎重,虚心谦和,善处人际关系,其地位会日益巩固。然而他非但没有正确运用这一优势,相反,却因此而滋长了骄横和跋扈,与同僚议事,往往轻视别人,固执己见,锋芒过露,偶有不合,便怫然不悦,争吵不休。尤其令人侧目者,则是其在争吵之后,“常入报帝,必伸己意”②,要光绪采纳,压制不同的意见。所以他与同僚的关系很难融洽。以前,他与军机大臣沈桂芬、阎敬铭、潘祖荫都是如此。后来与孙毓汶、徐用仪更是势同水火。连 1897 年 7 月逝世的清流派首领、军机大臣李鸿藻,也因政见歧异而搞得关系极为紧张,以致官场中传言:“李鸿藻一日不死,翁同和一日不得逞。”③

我们再考察一下他开缺之前同军机处和内阁中主要人物的关系。

首席军机大臣恭亲王奕䜣曾任议政王等要职,后被慈禧罢免。1894 年中日战争爆发后复起用为总理衙门大臣、总理海军大臣、督办军务处大臣。翁同和对之颇不尊重,如他在日记中写道:“恭奏对语颇杂,不得体,余不谓然。……赴督办处,……余与邸语不洽,拂衣先归。”④奕䜣

不象蔺相如那样能识大体，缺少宽广的胸怀和恢宏的气度，对翁自是十分不满，时谋排斥之策。1894 年 12 月奕䜣再任军机大臣的前一天，就面奏慈禧太后，撤掉上书房⑤，企图取消翁同和毓庆宫行走的名义，以免翁利用帝师的特殊地位和进讲时得天独厚的便利条件造膝密陈，向光绪皇帝施加影响。此举虽经翁力争而罢，而奕䜣猜忌之心有增无减。翁以非变法不足以图存，曾拟变法诏勅十二条，商及奕䜣，为其所阻⑥。后奕䜣因议事"久受挫，积憾尤深"⑦。

军机大臣、礼亲王世铎亦为翁同和所轻视，难免心中不快，怀有怨望。

军机大臣满人刚毅尽管由翁同和荐引进入枢府要地，但其思想顽固不化，与主张改革的翁同和尤无多少共同语言。且其非正途出身，识汉字不多，常读错音，遭翁讥诮，引为大耻，日思报复。有记载说，刚毅"每称大舜为舜王，读皋陶之陶字为本音，并于外省奏折中指道员刘蕭为刘肅，经公（翁）当面呵斥，渠隐恨思报复久矣。"⑧

清末的内阁虽无实权，因其地位尊崇，大学士的建言奏议仍有巨大作用，与一般闲曹迥然不同。1898 年上半年，大学士中麟书于 4 月逝世，只有李鸿章、崑冈和徐桐三人。协办大学士仅荣禄和翁同和二人。翁与其中几位均有很大矛盾和成见。

李鸿章在中日甲午战争中主和，与翁同和截然对立，战后李失势，与翁嫌隙仍在。

徐桐"为掌院学士，亦未尝与所属讲学，然以谫陋，素为同和等所嗤，而博学之士多出翁、潘（祖荫）门下，桐戒群众勿通（康）有为，凡言改制者，皆削弟子籍。"⑨其对翁同和仇视之切可想而知。

荣禄为慈禧的心腹，更是一个不可忽视的人物。此人阴险而善权谋，以慈禧为护符，藐视光绪皇帝，对翁同和积怨特深。这里仅举一例。1894 年 11 月他在督办军务处任职时，曾给鹿传霖写过一个便条，内称："一、常熟（指翁）奸狡性成，真有令人不可思意[议]者。其误国之处，有胜于济南[宁]（指孙毓汶），与合肥（指李鸿章）可并论也。合肥甘为小人，而常熟则仍作伪君子。刻与共事，几于无日不因公事争执；……二，日前常熟欲令洋人汉纳根练兵十万，岁费饷银三千万，所有中国练军均可裁撤，拟定奏稿，由督办军务处具奏。及至次早，上谓必须交汉纳根练兵十万，不准有人拦阻，并谕不准鄙人掣肘云云。是午间书房已有先入之言矣，奈何！"⑩

以上一些简单事实说明，翁同和开缺之前在握有实权的军机大臣和具有巨大影响力的大学士之中，显然树敌过多，已处于孤立无援的境地。封建官场本就权势是竞，互相倾轧，何况政见不同。不要说翁同和性格直率，固执己见，责人不留余地，开罪于人；即其依仗光绪皇帝偏爱，骄横跋扈，盛气凌人，就已使人无法忍受了。因为这不仅涉及到是否尊重其他大臣，而且因其为皇帝师傅，倍受光绪倚重，其他大臣不免把自己的进退荣辱看成在很大程度上操在翁同和手里。所以他们势必心生妒忌，利用一切机会与翁明争暗斗，排挤打击，大进谗言。众口铄金，慈禧当然会听得入耳，就是对其一直信赖的光绪亦不能不心有所疑。翁同和在枢府树敌过多、处境孤立的这种情况，便决定了他有朝一日要被开缺的命运。

二

同僚的排挤进谗，只是构成对翁同和不利的一面，如果光绪皇帝信任如初，慈禧太后对谗言不予理会，翁仍可久安其位；反之，同僚的排斥进谗即成为开缺的重要诱发因素。可惜实际情况正是后一种。且看慈禧的态度。

一般地说，在 1894 年甲午战争之前，慈禧对翁同和还是比较满意的，至同年 12 月，慈禧仍

认为翁“信实可靠”⑪

但自1895年翁同和建言十二策，请旨颁行，遭到军机大臣孙毓汶、徐用仪坚决反对，翁向光绪密陈，7－8月将孙、徐二人逐出军机之后，慈禧开始对翁大为不悦。“有与翁不和者，暗中潛于太后，谓翁取悦于皇上，妄思改变成法，此肇乱之道，恐其蛊惑皇上，宜早防范。”⑫同年12月，又发生了光绪亲近之臣吏部侍郎汪鸣銮和户部侍郎长麟“离间两宫”，革职永不叙用的事件。翁同和尤为光绪所亲，益增慈禧疑忌。在反对派不断进谗下，慈禧终于在1896年2月裁撤上书房，罢去翁同和毓庆宫行走差事，“令其不得与皇上有密谈”⑬。而“同和不悟，遇事犹专辄如故”⑭。

1897年10月，翁同和又因拨款事得罪慈禧。“有旨交户部提款百万，搭排云殿彩棚，以万寿期近也，常熟持不可。内务府某大臣希后旨，遽拨百万与之。后意甚怒，逾月太后召见内务府大臣时，尚申申詈常熟不置也。”⑮

1898年初，康有为入京上书，守旧大臣即以“康有为此来，闻是翁、张（荫桓）所引，将树朋党以诱皇上变法者，亟宜防备之”⑯，鼓动奕䜣出而阻挠，并上闻慈禧。继之，翁同和保荐康有为，谓康才胜其十倍，“请举国以听，太后尤恶其语”⑰。刚毅挟嫌进谗，“密奏太后，谓公（翁）植党荧惑圣听”⑱。荣禄则嘱总管太监李莲英言于慈禧，“谓同和专横，且劝帝游历外洋。后闻大骇，召帝诘之，帝辩无是事，后弗信。”⑲

5月29日，御史王鹏运上折参劾翁同和，中言翁将来“必有引敌自固，欲去不能之日”，宜早为防维⑳。阴结外援一类事情最为慈禧戒备，慈禧阅后疑心愈增。

恭亲王奕䜣垂危期间，慈禧与光绪曾三次亲临看视，“皇上问户部尚书翁同和如何？奏称是所谓聚九州之铁，不能铸此错者。”㉑“太后问以遗言，泣奏翁心叵测，并及怙权。”㉒。5月30日奕䜣病逝，犹在遗折中奏请光绪“首重尊养慈闱”，“用人行政，伏望恪遵成宪，维系人心，与二三大臣维怀永图。”㉓奕䜣临终之言，特别是“翁心叵测”和“怙权”的话，最能耸动慈禧视听，促其采取决断措施。

6月8日以后，慈禧召见庆亲王奕劻、荣禄和刚毅，“询及皇上近日任性乱为，要紧处汝等当阻之”。他们回答说：“皇上天性，无人敢拦。”刚毅伏地痛哭，言“奴才婉谏，屡遭斥责”。慈禧又问：“难道他自己一人筹画，也不商之你等？”荣禄、刚毅皆言：“一切只有翁同和能承皇上意旨”。刚毅并哭求劝阻。慈禧说：“俟到时候，我自有办法。”㉔由此下定处置翁的决心。

6月10日，慈禧命光绪授荣禄为大学士，并管理以协办大学士、军机大臣翁同和为尚书的户部；调刚毅为兵部尚书、晋升协办大学士；以崇礼为刑部尚书。这一人事上的举措，实是为将翁同和开缺预作准备。时隔四天，翁开缺之旨即下。

翁同和开缺是否系慈禧强令光绪所为，尚无可靠资料证实。但由上述可以看出，翁之开缺肯定同慈禧密切相关。一些记载谓奉懿旨，当非无稽之谈。

三

光绪是否坚决反对将翁同和开缺呢？也不是。

诚然，光绪冲龄典学，就受到师傅翁同和的备极关怀，对翁感情最深最亲。亲政以后，“每递一折，上必问臣可否，盖眷倚极重。”㉕这种情况直到1898年初也未有所改变。

1898年2月开始，由于认识分歧，光绪与翁同和之间逐渐产生了裂痕。到翁开缺前，至少

有以下几件事翁直接顶撞，搞得光绪极不愉快。

其一，2 月 1 日，吏部因教案问题议复处分原山东巡抚李秉衡折上，翁同和鉴于德国公使海靖“要挟过多，恐得步进步”，拟暂留一二日再下，而“上意不然”。接着，光绪派翁到德国使馆会见海靖，就其索取各项条件进行“论说”，翁“言此举无益，乃罢”。次日，光绪再要翁去，翁“未敢奉诏也”。5 日，光绪又催，翁再次“顿首力辞”㉖。不论翁所据理由如何，光绪三次谕令，翁作为大臣，竟不奉诏，公然抗旨，这就有些不恭不敬，有负光绪的依赖和信任了。

其二，2 月 13 日，光绪向翁索要黄遵宪著《日本国志》，翁“对未洽，颇致诘难。”㉗

其三，4 月 3 日，讨论 5 日俄国公使巴布罗布觐见礼仪问题，光绪“著上纳陛亲递国电”，翁则谓“此次该使并无格外请索，似不必加礼”。光绪“不谓然，谓此等小节，何妨先允，若待请而允，便后著矣，并有欲尽用西礼之语。”又谈到德国亲王觐见礼仪，光绪讲了自己的打算。翁对曰：“优待极矣，然有窒碍”，申述了五点理由。光绪“皆驳之。并盛怒责刚毅，谓尔总不以为然，试问尔条陈者能行乎？否乎？”㉘在此，光绪反驳了翁同和，仍给师傅留了很大脸面，但其“盛怒责刚毅”，无异于盛怒责翁。翁亦明白，故于同日日记中写道：“知圣意焦劳，臣等因循，一事不办，为可愧憾也。”5 日光绪接见巴布罗布等人，“宣谕用汉语，此皆从前所未有也”。此次礼节不仅庆亲王奕劻不知，连翁同和“亦不知”㉙。光绪已感到翁不是在支持自己，而是在掣肘，故将其撇开，自行处理。

其四，5 月 26 日，光绪命翁同和传知康有为将所上书再写一份递进，翁答：“与康不往来”。光绪问其故，翁云：“此人居心叵测”。光绪又问：“前此何以不说”？翁对曰：“臣近见其《孔子改制考》知之”。次日，光绪再问，翁“对如昨”。光绪“发怒诘责”。翁提出让总署传知康有为，光绪却要翁让张荫桓传知。翁又抗言说：“张某日日进见，何不面谕？”光绪仍不允，翁无奈，最后勉强告诉张荫桓㉚。

对这件事情，有的论者因翁曾删改日记，以为不可信。有的论者认为翁在顽固守旧官员进攻面前惧谗畏祸，借辞推诿，记载是其真实思想的流露。笔者以为记载基本可信，但不同意后一种观点所持理由。因为翁并非胆小怕事之人，此时其处境也未险恶到足以使其惧谗畏祸的程度。这期间指名参劾翁的仅于荫霖一人，而折还被光绪留中未发，隐寓保护之意，其后 5 月 17 日有人参劾康有为组织保国会，刚毅欲究保国会人员，为光绪制止。对此，翁同和是很清楚的。如其真与康有为主张一致，光绪万无不保之理。翁此时虽不必因之会有恃无恐，然而也不至惧谗畏祸，借辞推诿。

翁之所以与康有为保持一定距离，主要是思想认识上原有差距。翁在以前确曾反对过筑铁路、造轮船，但并非顽固守旧派，后来他也讲求洋务，向光绪进呈冯桂芬的《校邠庐抗议》、汤震的《危言》、陈炽的《庸书》，赞成改革。不过，他进呈的著作也好，本人讲变法“从内政根本起”㉛也好，均未超出封建制度改革的范围。在其思想中，还有一些更为落后的东西，向光绪“敬以义利之辨陈说，大略谓圣贤之治迹，不必尽同，而治法不可无所本，今日急务也。”㉜1898 年 6 月 11 日光绪谈到“今宜专讲西学，明白宣示”时，翁还强调指出：“西法不可不讲，圣贤义理之学万不可忘”㉝，并在他所拟的明定国是诏旨中将这两句话加进去。凡此均与康有为要从根本上改造封建制度的思想不相容。所以他虽曾推荐康有为才可大用在先，而一旦发现二者的实质差别，便对康的态度有所保留，与康的距离也不能不保持在一定尺度之外了。

光绪对康有为甚为看重，要翁传知康有为这么一件小事，翁竟推三阻四，坚不受命。翁前说康才胜其十倍，现又突谓康“居心叵测”，态度变化之大前后判若两人，尤会使光绪怀疑翁因康

将受重用，不甘屈居其下，故意中伤，不真心支持变法维新。这样说并非纯出臆断，因为此时是否采纳实行康有为的政治主张，已不是一般的行政措施，而是关乎确立基本国策的大局问题，把国家大政方针交到一个“居心叵测”的人手里，后果何堪设想！如果翁对国家负责，对光绪负责，就应当在发觉康“居心叵测”后，及时向光绪报告，老老实实地讲出自己对康的认识，诚恳检讨前之荐康无知人之明，以便光绪认真考虑。知而不报，在光绪看来便是误国欺君，非正直大臣所当为，尤非为皇帝唯一长期信赖的翁同和所当为。而翁恰恰未及时报告，经光绪追问方始说出。实事求是地说，在这个问题上，翁对光绪表现得并不忠诚，也不负责。这就无怪光绪“发怒诘责”了。

其五，6 月 12 日，光绪欲于宫内接见外宾，翁又“以为不可，颇被诘责”。继而光绪因张荫桓被劾，疑翁“与彼有隙”，叫翁“推重力保之”，希望他们之间消除隔阂，并借重翁的地位影响，使通晓外情、支持变法的张荫桓得安其位。而翁非但不善体君意，勉为其难，反而“据理力陈，不敢阿附”，而且“语特长”㉞。翁自己记下的这最后两句话，充分表现了他对光绪的态度是如何的不恭。

此外，在此期间，翁同和两次被指名参劾，这也促使光绪对翁的认识有所改变。

一是 4 月 27 日安徽藩司于荫霖条陈时政，痛斥翁与张荫桓处理胶州湾问题一切满足德国要求，“误国无状，其词严厉”㉟。

二是 5 月 29 日御史王鹏运参劾翁与张荫桓“奸庸误国，狼狈相依”、“居心贪鄙，不恤国家”。谓“借洋款一事，李鸿章始与俄人商定借款九四扣，翁同和、张荫桓以所扣太多不借。继则英国家愿借银无折扣，唯以三事相要，翁、张又以三事不可从不借，卒之三事皆勉许英人，而所借则英商八三扣之一万万两。夫九四扣诚多，视八三为何如？三事既以尽从，何为不借无扣之款？闻此事皆张荫桓与赫德在翁同和私宅订立合同。洋报谓此次华借商款，该银行费银二百六十万两于中国经手之人，果谁氏耶？然则不借俄及英国家之款，其故可知矣。”“夫张荫桓奸贪劣迹，久已屡致人言，而翁同和则自秉政以来尚未有诵言其失者”。“臣再四思维，使举朝皆相顾不言，皇上将谓其谋国果忠，足资倚任，恐駸寻日久，败坏至于不可挽回”，请示将二人“立予罢斥”㊱。

于荫霖参劾翁同和、张荫桓“误国无状”，指办理外交失败，当然属实。然而当时国势陵夷，挽回无术，失败之责固不能仅由他们二人承担。光绪明悉实情，故将于折留中未发。

王鹏运参劾翁同和与张荫桓朋谋受贿则属另外一种性质。有记载说，王言翁、张“朋谋纳贿，上知其妄，将加鹏运罪，同和力请宽之”㊲其实不确。翁在当日日记中记载：“王鹏运封奏大臣误国。见起三刻，语多劾余与张荫桓朋谋纳贿也。”并未谈到光绪欲加王鹏运之罪，翁为请求宽免之事。如果实有其事，象这类重大事件，翁同和不会不在日记中提及。

借款实情如何？查翁同和日记，1898 年 2 月 27 日记有：“早间樵野见起时，以汇丰借款合同稿见示，议竟成矣。一万万，四厘五息，八三扣，二厘五用钱，指盐厘三处，江苏二处，浙江一处，归总税司管理。时迫不得不出此。夜令弢同、雨雅抄借款合同。”不仅为八三扣，而且此处所云“二厘五用钱”，同王云外国报载“该银行费银二百六十万两于中国经手之人”，亦相去无几。可见王所言有据，并非凭空捏造，蓄意攻击。签订这样的借款合同，即令如翁言“时迫不得不出此”，但为什么不借少扣、无扣而借多扣之款？“二厘五用钱”归属何人？不能不令人生疑。故光绪在召见军机大臣的三刻时间内，所谈多为此事，就是想把真相查清。翁同和却没有如在其他问题上所表现得那样理直气壮，抗言争论，为己辩白，只不过退朝后感到“薰莸同器，泾渭杂流，

元规污人，能无嗟诧”㊳，认为受到张荫桓连累，慨叹权重受忌，有些委曲罢了。因此，光绪对其操守声名，就不能无动于衷，对此折的处理也较特殊，当日即送呈慈禧阅览。

以上七事，不是翁同和直接反对光绪意旨，拒不受命，辜负重托，就是遭到参劾，人言藉藉。非但不能在民族危机严重关头和变法的关键时刻忠君之事，分君之忧，反而断断争辩，哓哓不休，有失臣礼，干扰君心，增君困难。光绪过去虽然尊重信任师傅，但毕竟是至高无上的皇帝，尊严神圣不可侵犯，君命不得违抗，翁的这些表现怎能不令其大失所望、大为愤怒？所以，开缺谕旨实亦出自光绪的本意。谕旨说：“协办大学士翁同和近来办事多不允协，以致众论不服，屡经有人参奏。且每于召对时谘询事件，任意可否，喜怒见于词色，渐露揽权狂悖情状，断难胜枢机之任。本应察明究办，予以重惩，姑念其毓庆宫行走有年，不忍遽加严谴，翁同和著即开缺回籍，以示保全。”㊴这道朱谕为光绪亲笔拟就，所述翁的种种表现基本符合实际。或谓次日光绪仍将端阳节例赏纱葛赏翁，乃是开缺之旨非出自光绪之意的证明。实则光绪将翁开缺主要是出于政治上和涉嫌受贿的考虑，也可说是忍痛而为之，并未因此而忘记多年的师生情谊，故仍赏最后一次纱葛，此与开缺谕旨中“以示保全”同一意义。尽管如此，他也不能对师傅继续“眷倚极重”了。至于开缺选在翁寿诞之日，极大可能是刚毅和慈禧等的主张，非光绪故为羞辱师傅。

总而言之，翁同和开缺的原因由多种因素构成，不能简单视之，仅仅归结为举荐康有为，或仅仅归咎于刚毅构谗陷害。这两种说法，前提都是认定开缺谕旨完全是由慈禧强制光绪所拟。其时光绪有很大的自主权，即重要人事变动亦可独自处理。光绪正准备召见康有为，拔擢重用，如非因为其他问题，怎会仅仅因翁荐康而将其开缺？一些论著往往引用变法失败后翁交地方官严加管束谕旨，认为主要由刚毅构谗陷害所致。实际上这一事实只能说明刚毅阴狠，落井下石，并不能说明开缺即单纯由此造成。刚毅的构谗陷害能摇惑慈禧，成为慈禧逐翁的原因之一，但光绪对刚毅并无好感，岂能轻听其一面之词，而将过去倍加信赖的师傅逐出枢要之地？故我们应从多方面进行综合考察，才能作出较为合理的解释。

---

①②⑦金梁：《四朝佚闻》，丛刊《戊戌变法》四，第222页。

③《戊戌变法档案史料》第492页。

④《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年十月十二日。

⑤⑪《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年十一月九日。

⑥⑫苏继祖：《清廷戊戌朝变记》，《戊戌变法》，一，第330页。

⑧陈夔龙：《梦蕉亭杂记》《戊戌变法》一，第483页。

⑨费行简：《慈禧传信录》，《戊戌变法》一，第469页。

⑩《荣禄致鹿传霖便条》，丛刊《中日战争》四，第576页。

⑬梁启超：《戊戌政变记》，《戊戌变法》一，第257页。

⑭胡思敬：《戊戌履霜录》，《戊戌变法》四，第77页。

⑮小横香室主人：《清朝野史大观》卷一，第93页。

⑯㉔苏继祖：《清廷戊戌朝变记》，《戊戌变法》一，第332页。

⑰黄鸿寿：《清史纪事本末》，《戊戌变法》四，第258页。

⑱唐文治：《茹经堂文集》，《戊戌变法》四，第252页。

⑲费行简：《慈禧传信录》，《戊戌变法》一，第464页。

⑳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王鹏运《权奸误国请立予罢斥折》，光绪二十四年四月十日。

㉑《申报》光绪二十四年五月九日。
㉒金梁:《四朝佚闻》,《戊戌变法》四,第222页。
㉓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奕䜣遗折,光绪二十四年四月十二日。
㉕《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年十月八日。
㉖《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四年一月十一、十二、十五日。
㉗《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四年一月二十三日。
㉘《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四年三月十三日。
㉙《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四年三月十五日。
㉚《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四年四月七、八日。
㉛《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㉜《翁文恭公日记》光绪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十七年一月十七日,十九年七月四日,十五年一月六日。
㉝《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㉞《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㉟《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四年闰三月七日。
㊱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王鹏运《权奸误国请立予罢斥折》,光绪二十四年四月十日。
㊲翁斌孙:《翁同和列传》,转见谢俊美《有关翁同和开缺革职的三件史料》,《近代史研究》1992年第3期。
㊳《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四年四月十日。
㊴《翁文恭公日记》光绪二十四年四月二十七日。

(上接第128页)

清开国史上的三个巴尔达奇　白　杰　满族研究　1994:4

孔四贞研究　吴伯娅　1994清史论丛　1994.12

刘衡简论　刘样力　阜阳师范学院学报　1994:4

明末清初书画鉴藏家孙承泽　赵国英　收藏家　1994:4(总6)

官氏与沈宛:[纳兰性德]　刘德鸿　承德民族师专学报　1994:4

李长祥遗事钩沉　马里千　1994清史论丛　1994.12

张岱年谱简编(下)　余德馀　绍兴师专学报　1994:3

《蒙古游牧记》的作者张穆　梁双成　历史大观园　1994:7

吴敬梓在南京修先贤祠再考　李忠明　明清小说研究　1994:2

《清史稿》陆世仪本传辨证　陈祖武　文史四十　1994.9

纳兰丛话(续):[纳兰性德]　赵秀亭　承德师专学报　1994:2

续郑子尹游考　龙先绪　成都大学学报　1994:3

郑珍与方志学　肖先治　张桂江　贵州文史丛刊　1994:6

纪念郑珍逝世一百三十周年学术讨论会综述　黎　铎　贵州文史丛刊　1994:6

关于凌廷堪的生年　樊克政　文史　三十八　1994.2

重宴鹿鸣:清人谭文藻对大定文化的贡献　杨思民　贵州文史丛刊　1994:4

《戴震评传》:求得对于一代大师的"十分之见"　郑舍农　南京社会科学　1994:12

魏源研究的新进展:纪念魏源诞辰200周年国际学术研讨会综述　汉林　求索　1994:6

注:文中有△者为台湾出版物,有※者为香港出版物。

臧宇峰　吴玉清　吴永兴